

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在上海市青浦区崧复路 1568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发出。

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 3 人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有效。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了下述议案，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，经监事会讨论，选举贾智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9 月 14 日

附件：

贾智明：1971年6月出生，女，会计师，本科学历。曾任杭州电达消毒设备厂会计、广东乐百氏集团杭州分公司会计、上海山隆实业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财务经理，2003年12月至2007年12月任中煤机械集团财务经理，2008年1月至今任中煤机械集团审计经理，自2011年8月历任公司监事、监事会主席。